

证券代码：837174

证券简称：宏裕包材

公告编号：2024-058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

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2)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 2024-056 号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